

采购合同文本

合同编号： 12N00762486020251009

采购单位（甲方）： 柳州市柳江区三都镇人民政府

采购计划号：

供应商（乙方）： 柳州市柳江区国顺小汽车修理厂

签订地点：

签订时间： 2025年12月5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并严格遵循2024年度柳州市鹿寨县、柳城县、柳江区、融水县、融安县预算单位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框架协议采购征集文件、响应文件、车辆维修服务框架协议，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一、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项目、价格

序号	维修车辆	维修或保养项目	数量	单位	工时单价折扣	零配件加价率	单价（元）	车牌号码	维修金额（元）
1	1	车辆维修及保养服务	1	辆	75%	20%	900	桂BWC550	900
合同总价：（大写） 玖佰元整					（小写） 900.00 元				

二、付款方式及付款时间

（一）付款方式： 转账

（二）付款时间： 10天

三、服务条款

具体内容见车辆维修单。

甲方（章） 日期：	乙方（章） 日期：
通讯地址：	通讯地址： 柳江区党校对面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刘东军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18677246023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建行柳江支行
账号：	账号： 45001627453050703776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经办人:

日期: